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 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都发中心职能简介。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农村水利中心等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川编发〔2021〕29号）文件，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利用、保护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水利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草拟都江堰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协助实施。

2.拟订并实施灌区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相关方案。

3.参与拟订并实施灌区水利信息化规划，负责灌区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

4.承担都江堰灌区省管水利工程范围内的渠首枢纽、干渠（河）、分干渠（河）、支渠（河）、水库、大坝等水利工程的建设、管理、利用、保护工作。

5.承担职责范围内水利工程的防汛抗旱调度、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

6.依法保护灌区水资源、水生态及水利工程，维护灌区水事秩序。

7.拟订并实施灌区年度用水计划和调度计划，促进灌区节约用水。

（二）都发中心 2025 年重点工作。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持续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学习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等党内集中教育成果，引领灌区党员干部职工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统一思想和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开展“五好”党支部、“四强”党支部创建和“四好”党员选树工作，大力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擦亮“‘灌区榜样 古堰先锋’为引领、‘一支部一特色’为支撑”的党建品牌体系。

2.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干部队伍作风整顿，持续深化巡察反馈、“三项整治”、审计检查问题整改；深入推进以案促改、以案促警、以案促治，推进惩、治、防并举；结合历次审计整改、巡察整改、信访举报、案件办理等持续推进纪审融合，通过“四不两直”、交叉检查、重点督办、专项行动等方式加大审计力度，统筹推进“护航清廉工程”行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提高党员干部自我约束能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3.持续深化灌区改革释放动力。推进扁平化管理试点示范，巩固拓展管养分离模式。积极开展项目储备工作，持续推进都江堰灌区工程修缮项目、都江堰灌区基本建设配套资金项目等项目落地。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开展项目建设管理专题培训，为四川都江堰灌区现代化改造项目提供坚实人才支撑；加强信息化管理、网络安全和大数据等人才引进和培养，为提升都江堰信息化管理水平不断夯实人才力量。

4.持续提升灌区供水管理水平。强化水资源调度管理，充

分发挥“省市县乡村联动，干支斗农毛互通”一体化调水机制，全面树牢灌区“一盘棋”思想，统筹抓好蓄水保供。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统筹谋划生产、生活、生态等用水工作，积极应对防汛抗旱形势，完成 2025 年成都世界运动会供水保障工作。

5.持续加快灌区工程建设步伐。加快推进“两重”项目建设，成立四川都江堰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完成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年度建设任务和增发国债项目完工验收、推进竣工验收。完成都江堰灌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工程、都江堰灌区档案中心的建设，开展通济堰水利工程与文化融合示范工程。

6.持续强化灌区信息化建设基础。围绕智慧灌区建设目标，全力推进都江堰数字孪生灌区先行先试建设；完成灌区业务应用系统国产化适配改造及资源部署项目试运行和验收工作；制定《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加快水利科技创新工作方案》；完成《四川省灌区量测水设施建设指南》的编制；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在灌区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中的实地应用；完善制度体系、加强攻防演练，强化网络安全防御能力。

7.持续推进灌区经济良性运行。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开源节流，科学理财。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充分利用都江堰灌区水土资源，启动“都江堰水利 REITs 项目”申报工作。完成初始水权分配，以水价成本监审为契机，建立健全水价形成机制，推进中国水权交易所四川省都江堰灌区水权交易服务中心建设。

8.持续挖掘灌区水利文化潜力。充分挖掘、保护、展示都江堰千年活态文物、世界遗产的价值；加强都江堰文化研究，建立都江堰文化研究制度、人才、平台、课题四结合体系，出版《都江堰志》等系列成果；联合举办2025年都江堰清明放水节活动。

2025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一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和“两重”项目建设的开局之年，也是“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灌区榜样深入打造，实现全方位大发展的奋进之年。都发中心聚焦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对标对表省委、省政府对全省水利工作的要求，对标对表厅党组对我们的期待，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在盛世兴水、治水兴川的伟大征程中，在推进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勇做走在时代前列的奋进者、开拓者、奉献者，持续高质量书写“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灌区榜样建设答卷。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隶属于四川省水利厅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 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2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72,853.04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400.00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9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0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93,031.8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0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4,073.0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0,621.87
七、上年结转	16,548.83		
收 入 总 计	110,621.87	支 出 总 计	110,621.87

二、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 补助收入	附属 单位上缴 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10,621.87	16,548.83	21,220.00			72,853.04					
319914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110,621.87	16,548.83	21,220.00			72,853.04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110,621.87	67,027.00	43,594.87
205	08	03	319914	培训支出	400.00	400.00	
208	05	02	319914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50.00	5,850.00	
208	05	05	3199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0.00	3,200.00	
208	05	06	31991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0.00	1,650.00	
208	08	01	319914	死亡抚恤	400.00	400.00	
208	99	99	3199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0	690.00	
210	11	02	319914	事业单位医疗	1,900.00	1,900.00	
213	03	06	31991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2,934.87		42,934.87
213	03	99	319914	其他水利支出	50,097.00	49,437.00	660.00
221	02	01	319914	住房公积金	3,500.00	3,50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1,220.00	一、本年支出	21,220.00	21,22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2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00	2,500.0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000.00	1,000.0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16,220.00	16,220.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500.00	1,500.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安排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安排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安排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安排			上年应返还 额度结转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21220	21220	21220	17868	33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68	17868	17868	17868																														
301	07	319914	绩效工资	7939	7939	7939	7939																														
301	08	319914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1700	1700	1700	1700																														
301	10	319914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1000	1000	1000	1000																														
301	13	319914	住房公积金	1500	1500	1500	1500																														
301	09	319914	职业年金缴费	800	800	800	800																														
301	01	319914	基本工资	4929	4929	4929	49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	3352	3352		3352																													
302	13	319914	维修（护）费	3352	3352	3352		3352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 计	21,220.00	21,22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00	2,50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0.00	2,5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0.00	1,7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00	800.0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00	1,00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00	1,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00	1,000.00	
			农林水支出	16,220.00	16,220.00	
			水利	16,220.00	16,22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352.00	3,352.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12,868.00	12,868.00	

			住房保障支出	1,500.00	1,500.00	
			住房改革支出	1,500.00	1,5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0.00	1,50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7,868.00	17,868.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68.00	17,868.00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4,929.00	4,929.00	
301	01	30107	绩效工资	7,939.00	7,939.00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00.00	1,700.00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00	800.00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0.00	1,000.00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0.00	1,50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3,352.0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352.00
213	03	06	319914	都江堰灌区 2024 年度重大水毁修复工程	1,170.00
213	03	06	319914	都江堰灌区水利工程省级维修养护项目	1,682.00
213	03	06	319914	水利工程应急维修项目	50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公开表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无此项内容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19914-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项目	2,232.00	保障机关、八处办公正常运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3	年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5	%	5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5	%	5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	≤	2232	万元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序时采购进度匹配度	≥	95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8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	1000	台（套）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	300.00	保障中心及灌区各处正常工作开展，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达标率	≥	98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5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限在合同期限内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务车数量	=	12	辆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8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9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10	%	5	反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4,000.00	2024 年：根据省水规院、省工程咨询研究院、省国家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项目评审，项目总投资 19110 万元。按进度计划，24 年总体安排预算 12000 万元。2024 年度主要开展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其中工程总额 15985 万元（EPC 政府采购），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建筑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4 年 12 月前完成	=	100	%	5	正向指标

			2024 安排 10250 万元, 监理总额 259 万元, 2024 年安排 155 万元。非政府采购 1595 万元 2025 年: 根据省水规院、省工程咨询研究院、省国家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对项目评审, 项目总投资 19110 万元。按进度计划, 25 年总体安排 7110 万元。2025 年度主要开展项目主体工程建设, 其中工程 5735 万元 (EPC 政府采购), 监理 104 万元, 非政府采购 127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项目投资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合格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订合同	=	2	份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控制达标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都江堰水文化知名度	≥	30	%	10	正向指标
	东风渠管理处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617.00	完成安靖站维修维护、标规范化提升项目, 五斗口管理点标规范化改造项目, 东风渠管理处机关临渠侧基础环境改造项目, 东风渠管理处机关车库改造项目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解决各站点存在的硬件设施问题, 提升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改善站点环境和办公条件, 促进站点风貌提升, 推进灌区标准化建设, 提升灌区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完善东风渠管理处服务功能、提升服务形象、增强发展后劲。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机关、基层管理站维护数量	=	12	个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8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各管理站基层建设	≥	8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	80	%	10	正向指标
	灌区运行能力保障项目	2,200.00	按下达的计划完成项目建设, 保证工程建设质量, 有效控制投资概算, 充分发挥工程效益,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计划 2025 年底前完成项目支付 2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田灌溉和灌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	4	万亩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和提高工业生活用水条件和保证程度, 根本上解决灌区农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 同时有利于生态环境的改善。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	1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渠红旗分干渠引水用水保障，逐步实现对农业种植结构的调整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支付	定性	2025 年底		2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 2024 年度重大水毁修复工程	3,283.43	"该项目运行可有效地减少洪灾损失，及时恢复确保有序向灌区输供水，从而更有力地保障都江堰灌区 1154 万亩灌溉用水，保护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增强公众对政府应对灾害能力的信心，最大限度保障灌区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的稳定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批复建设内容	=	1	项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1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3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防汛运维物资仓库智能化提升项目	600.00	按下达的计划完成项目建设，建设一套数字化智能化物资装备管理平台及 5#仓库的智能装备配套，实现对都江堰灌区防汛运维物资仓库救援物资与装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采购、入库、出库、调配、维修和报废等环节。保证项目建设质量，有效控制投资概算，充分发挥工程效益，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计划 2025 年底前完成项目预算 6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前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仓库运行人工成本的效益程度	≥	8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运行效率、服务决策和管理的信息化能力的影响程度	≥	8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系统架构设计，进行系统开发和实现。部署自动化立体仓库、无人叉车、AGV/RGV（备选）、配置控制室设备等智能装备及托盘。	=	1	项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基本建设配套资金项目	5,000.00	按下达的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保证工程建设质量，有效控制投资概算，充分发挥工程效益，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计划 2025 年底前完成项目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	≤	5000	万元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提高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用水便利性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投入运行	≥	5	年	10	正向指标

			50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实施点位	≥	5	个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档案中心标准化建设	600.00	通过建设“1”个标准档案库房，设置综合控制室、整理消毒室、数字化室、档案阅览室、馆员办公室“5”个业务和技术用房，配备档案装具、库房环境监控、安全防护、RFID 智能管理和可视化综合管理平台“5”方面档案管理设备，拓展“1”项数字档案资源，把都江堰灌区档案中心建设成为安全、智能、互联、高效的综合档案馆（室），夯实省一级基础，力争“省特级”标准，树立全川乃至全国水利系统档案工作标准化管理标杆，为打造“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灌区榜样再添一张优质名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达标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档案安全隐患，强化档案保护技术手段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库房、智能设备、数字档案资源	=	1	套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 意的比例	≥	80	%	1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渠首枢纽闸群标准化试点建设	815.00	对外江闸、工业拦水闸、仰天窝闸、蒲柏闸、走江闸等 5 处水闸枢纽进行标准化试点建设，将改善原有工程内部功能，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保证工程的安全与正常运行。升级改造后上述 5 处水闸枢纽将更加贴合现代化水利管理站发展和都江堰建设“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灌区榜样的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闸枢纽试点	=	5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人民渠渠首水利枢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399.90	渠首枢纽是整个人民渠系统的核心节点,其设施老化可能对防洪、灌溉等功能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区域内的水安全保障。通过枢纽安防系统改造、防汛物资库及附属设施改造、枢纽工程电气及供排水设施改造、控制中心与发电机房改造、其他零星工程,提高设施的可靠性、耐久性和抗风险能力，确保水利设施的长效运行。作为水利一级反恐目标单位，水利枢纽不仅需要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	95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安全运行，稳定供水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恐安全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挥作用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备强大的基础功能，还需考虑应对突发事件、恐怖袭击的能力。通过改造升级安保系统，增强枢纽区域的监控、防御和应急能力，为国家安全战略提供有力支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防系统改造、防汛物资库及附属设施改造、枢纽工程电气及供排水设施改造、控制中心与发电机房改造、其他零星工程	≥	600	平方米	2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工程修缮项目	1,500.00	都江堰灌区工程修缮项目实施后，可及时修复小的工程病害，保养水利金属结构、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保持水利工程及配套水工建筑物的设计功能，从而确保及时有效、安全平稳地向灌区输供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渠道长度	≥	1000	公里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运行维护任务完成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水利工程省级维修养护项目	2,664.00	2025 年都江堰灌区水利工程审计维修养护项目实施后，其工程安全将得到一定程度的保证，能确保及时有效地往下游输水，提高输水可靠性，增加供水工程的调控能力，有力地保障都江堰灌区 1154 万亩灌溉用水及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有利于维护当地社会稳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渠道长度	≥	2000	公里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人民渠第二管理处电站压力管道改造工程	464.00	本项目改造后可消除压力管道安全隐患，使电站达到安全运行，保证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具有重要的社会、经济和安全效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底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站安全运行，保证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批复建设内容	=	1	个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人民渠第一管理处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443.00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人民渠第一管理处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实施后，将消除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人民渠第一管理处机关办公用房的安全隐患，优化办公用房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国有资产效益	定性	优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影响率	≥	95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的功能布局、改善办公环境、提升水利行业单位形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用房长效管理机制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除安全隐患、完善办公用房功能、改善办公环境，提升单位整体形象，并能更好地符合彭州市市容市貌建设的需要。	=	1	处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挥作用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外江管理处崇庆水利管理站现代化建设试点西河三合堰引水枢纽改造项目	495.00	本项目主要包括地面、栏杆、门窗、屋面、立面、装饰构件、标志标牌、灯光亮化等内容进行改造，结合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建设“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灌区榜样的目标，赋予其以全新的面貌。打造富有文化特色，醒目美观的“新时代引水枢纽”。整体设计体现“秦汉风格”东方文化的建筑形态，并和周围的自然环境成为一个有机整体。通过对秦汉风格建筑的提炼，结合现有的建筑，强调简约、统一、大气的风貌，出檐深远的金属屋面，充满变化的建筑立面，通过虚实对比和高低错落的屋面，营造出和谐大方的建筑形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改造内容	≥	5	项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对周边水环境治理提升改善较2024年相比提升	>	80	%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中心机关消防和中央空调系统改造项目	800.00	项目实施后，中心机关消防系统、中央空调系统改造完成后能源消费年度指标下降、消除安全隐患、降低设备能耗、优化办公环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改造办公楼消防、空调系统，提高设备利用效能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单位整体办公环境	≥	10	年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800	万元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数量	≥	7	套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	95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2025年底前完成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2025 年都江堰灌区网络安全常态化运营及等保密评服务	347.00	依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要求》和水利部《水利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规范（SL715-2015）》等标准要求，2025 年都江堰灌区网络安全常态化运营及重保服务项目实施后，其网络安全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将安排专业技术力量开展信息化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及时更新、升级完善。树立积极防御的理念，主动作为，安排专业的技术力量，常态化开展安全运营工作，提高网络安全风险排查及安全事件应急处置等能力，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实战化防御水平。通过网络安全运营体系的健全完善，极大地提升威胁分析研判能力和应急响应能力。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服务	=	100	%	10	正向指标
			2025 年信息化系统等保及密评项目实施后，取得云计算数据中心五大系统等保及密评报告，真实反映系统的安全保护能力，寻找问题和差距，为信息系统建设整改提供建议和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5 个信息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5	个（套）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系统威胁分析研判能力和应急响应能力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影响	≥	5	年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	≥	95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水利信息化建设	2,024.00	建设水利物联网平台、云中心、灌区水利一张网、数据平台、应用支撑平台、视频会议系统、业务应用（河长制湖长制、水资源管理、工程标准化管理、公共信息服务）、技术标准体系、安全体系以及系统集成等构建统一的数据和应用支撑平台，建设基础业务应用，不断完善技术标准体系和安全体系，支撑都江堰灌区信息化管理，为都江堰灌区信息化管理奠定基础。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灌区信息安全管理模式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对数据和应用系统的信息化管理	定性	优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合同期限内完成任务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构建灌区信息化数据统一	≥	90	%	15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灌区信息化安全管理	≥	9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使用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水利工程应急维修项目	500.00	该项目运行可有效地减少洪灾损失，及时恢复确保有序向全川用水户输供水，从而更有力地保障灌溉用水，保护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增强公众对政府应对灾害能力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应急水利工程数量	≥	20	处	20	正向指标

			的信心，最大限度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的稳定发展。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防汛应急物资	470.00	满足灌区各管理处防汛工作中对防汛抢险物资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抢险河岸堤处	≥	100	处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 2025 年 12 月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渠道清淤清障整治	2,600.00	渠道清淤清障项目的实施,是渠道水利工程运行一年来的一次系统保养,是对渠槽底板、边坡和渠堤及两岸高边坡的清理、修复,及时恢复设计过流断面,化解渠槽两岸潜在的安全隐患,可有效提高输水可靠性和供水调控能力,确保及时有效安全的向灌区输水,从而更有力地保障灌区 1133 万亩灌面灌溉用水及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维护灌区社会和谐稳定。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灌区沿岸渠道清淤清障数量	≥	100	处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2025 年度人民渠干渠穿小石河涵洞应急度汛项目	450.00	本项目绩效目标为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实施后,可以起到保护消力池基础的目的,保证人民渠干渠穿小石河的涵洞的工程安全运行和下游的供水安全,从而保障下游社会稳定。工程完工后,将有利于提高工程安全性,确保灌区输供水安全,为灌区社会经济发展保驾护航,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人民渠干渠穿小石河涵洞进行加固处理	=	1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灌区水利工程小型水毁修复项目	1,500.00	该项目运行可有效地减少洪灾损失,及时恢复确保有序向灌区输供水,从而更有力地保障都江堰灌区 1154 万亩灌溉用水,保护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增强公众对政府应对灾害能力的信心,最大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度保障灌区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的稳定发展。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批复建设内容。	=	1	项	20	正向指标
	都江堰灌区病险水闸除险加固整治项目	1,300.00	按照项目各项指标完成率≥90%以上总体要求，项目实施后，病险水闸存在的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整治，恢复水利工程设计能力，增加水利工程汛期防洪的调控能力，确保灌区水利工程安全运行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病险水库整治数量	≥	100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渠道及附属设施整治	2,500.00	项目实施后，其工程安全将得到一定程度的保证，能确保及时有效地往下游输水，提高输水可靠性，增加供水工程的调控能力，有力地保障都江堰灌区1154万亩灌溉用水及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有利于维护当地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渠道长度	≥	2000	公里	20	正向指标
	灌区运转劳务保障项目	1,373.00	由第三方公司派遣劳务，完成单位渠道巡查、河道清障、安全维护等，保障灌区日常运行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月	20	反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渠道、河道清障维护后使用年限	≥	10	年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渠道、河道数量	≥	100	处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渠道维护质量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渠道周边居民安全用水	≥	90	%	15	正向指标
	安全检查隐患治理	480.00	通过扎实开展安全检查隐患治理工作，能够切实有效地消除水利工程存在的安全隐患，大幅提升水利工程的安全运行水平，进而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为灌区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提供坚实有力的保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隐患检查数量	≥	90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在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	100	%	20	正向指标
	灌区水利工程应急抢险整	1,500.00	该项目运行可有效地减少洪灾损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治项目		失，及时恢复确保有序向灌区输供水，从而更有力地保障都江堰灌区1154 万亩灌溉用水，保护灌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安全，增强公众对政府应对灾害能力的信心，最大限度保障灌区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的稳定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施工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	2000	万人	1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概算	≥	90	%	1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的比例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完成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修复渠道长度	≥	100	公里	20	正向指标
	2025 年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660.00	对已建成交付使用并已过质保期的信息化设备和软件系统开展日常运行维护服务，保持信息化设备和软件系统的设计功能。主要包括：视频监控、水雨情监测、工情监测、水质监测、闸控，中心机关及各管理处在用服务器、电脑、打印机、机房、会议和系统等软硬件保障。以清单计价的方式对人工、备品备件等固定单价，以故障在线申报和系统自动派单、自动结算的方式开展运维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设施设备运维数量	≥	2308	处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	95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3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截至 2025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	95	%	20	正向指标

第三部分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 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都发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都发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110621.87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207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按照过紧日子要求缩减各项经费开支，另一方面是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都发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110621.8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548.83 万元，占 14.9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20 万元，占 19.18%；事业收入 72853.04 万元，占 65.86%。

（二）支出预算情况

都发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110621.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027 万元，占 60.59%；项目支出 43594.87 万元，占 39.4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都发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1220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28229.7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无上年结转项目，加之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22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2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都发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22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28229.7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无上年结转项目，加之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 万元，占 11.78%；卫生健康支出 1000 万元，占 4.71%；农林水支出 16220 万元，占 76.44%；住房保障支出 1500 万元，占 7.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务（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事务（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

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52 万元，主要用于：灌区日常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事务（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86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转而开支的部分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都发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8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8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0 万元，都发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公用经费预算。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都发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都发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都发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都发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都发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7205.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20.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7936.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648.0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都发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9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3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0 万元，非财政拨款安排 300 万元。拟购置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都发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56 个，涉及预算 110621.8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48592 万元；运转类项目 49 个，涉及预算 58746.44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3283.4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本年仍按继续使用的资金。
-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抚恤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科目书中明确的各项以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除科目书中明确的各项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